

数字媒体艺术专业（130508）培养方案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具备科学素养、艺术修养与设计素质，既有本土文化立场，又有国际化多元融合意识，掌握数字媒体艺术与计算机科学等相关专业领域理论知识，并能应用数字媒体设计工具从事信息设计、网络媒体设计、数字游戏设计、交互设计、动画创作、数字影像制作等工作，同时也能够在专业领域内承担策划、创新创业、管理和教育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预期毕业后 5 年左右达到如下目标：

1. 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、良好的道德品质，设计服务过程中相互尊重、诚实守信，遵守职业行为规范，积极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，引领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，促进设计行业的健康发展；

2. 熟练掌握数字媒体艺术专业的基础理论，能基于专业素养对相关专业知
识进行整合、加工，并能基于设计新语境与新理念，综合开展可持续性研究
工作；

3. 具备良好的专业素养、沟通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，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和思辨意识，既能解决数字媒体艺术专业核心性设计问题，也能系统性的运用创新思维方法开展相关专业、跨领域的多种实践工作；

4. 能在专业知识熏陶与培养下，快速适应技术、审美、用户需求迭代中设计思维、技法的更新，以更博大的设计观，实现不同学科领域、不同文化背景的跨界协同与创新；

5. 不仅具备设计师的专业素养，有设计实施、组织、推动的执行能力，也能以更广阔的认知和视野，审视和预判行业发展，在管理、策划中引领职位、行业、领域的再思考。

二、毕业要求

通过本专业的学习，毕业生应从知识、能力、素养等方面达到如下要求：

1. 专业知识：能够将设计学、艺术学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心理学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应用于解决数字影像制作、交互设计、虚拟体验设计等数字媒体艺术作品时所面临的问题；

2. 问题分析能力：能够运用所学设计学、艺术学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心理学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，通过课题调研、用户画像、思维导图、交互流程等方式分析课题的设计目的、设计要求，形成设计思路，并完成设计方案；

3. 研究能力：针对数字化信息产品设计，能够有效地利用科学原理和科学的分析方法，实现对数字设计产品的问题研究与分析，得到行之有效的设计方案与展现方式；

4. 创作/设计能力：能够进行数字信息设计、新媒体设计、数字交互设计与数字影像创作等信息产品的策划、设计与研发，并能将其科学有效地应用到数字媒体环境之中；

5. 使用现代工具：熟练掌握多种数字媒体制作和交互软件，能应用新的数字媒体创作工具从事交互设计、新媒体、数字影像、游戏以及虚拟现实等领域的设计工作；

6. 创新能力：创新是设计的特性，也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助力，要将创新意识融合在设计思维之中；

7. 沟通能力：能够在设计团队中根据自身角色要求与团队成员进行沟通，通力合作，与设计服务对象、业界同行和社会大众进行有效沟通、交流与设计推介；

8. 团队协作能力：能够在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，承担个体、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，并开展有效的工作；

9. 职业道德与规范：遵守职业道德和职业规范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职业素养，具有正确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，了解设计服务的社会性和文化性，认识数字媒体艺术对民族文化遗产、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意义和价值；

10. 社会责任：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、良好的道德品质，积极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，引领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，促进设计行业的健康发展；

11. 项目管理：能够着眼“大设计观”，针对项目要求制定设计策略并进行有效的管理。在设计各个阶段、各个层面整合、协调设计所需要的资源，把握设计流程，通过有效的沟通，寻求最合适的解决方法，创新产品，达成设计目标；

12. 终身学习：能够运用科学的学习方法与思维模式，有效获取并掌握与数字媒体相关的专业知识与学科前沿资讯，擅于调整与优化自身知识体系结构。具有持续性学习、自主性学习和终身学习的能力；

三、主干学科

设计学、艺术学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心理学

四、核心课程

信息设计基础、界面交互设计、虚拟与现实、数字媒体艺术史、新媒体设计、设计心理学

五、学制与学位

修业年限：以四年制为基础的弹性学制，修业时间 4-6 年

授予学位：艺术学学士

六、课程结构比例

数字媒体艺术专业课程结构比例表

课程平台	课程要求	学时数	占总学时比例	学分数	占总学分比例
-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	--------

人文社科课程平台	必修	372	16.82%	22	13.25%
	选修	32	1.45%	2	1.20%
公共基础课程平台	必修	304	13.74%	15	9.04%
科学素养课程平台	选修	64	2.89%	4	2.41%
学科基础课程平台	必修	328	14.83%	20.5	12.35%
	选修	240	10.85%	15	9.04%
专业教育课程平台	必修	552	24.95%	34.5	20.78%
	选修	256	11.57%	16	9.64%
自主发展课程平台	选修	64	2.89%	4	2.41%
集中实践教学平台	必修		0.00%	29	17.47%
创新创业实践平台	必修		0.00%	4	2.41%
必修课小计		1556	70.34%	129	77.71%
选修课小计		656	29.66%	37	22.29%
总计		2212	100.00%	166	100.00%

七、毕业最低学分要求

本专业须修满培养计划中规定课程 166 学分，其中必修理论课 96 学分，选修理论课 29 学分，实践教学环节 37 学分，创新创业实践平台 4 学分，且符合相关要求方准予毕业。

八、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关系矩阵

数字媒体艺术专业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关系矩阵

毕业要求	培养目标				
	目标 1	目标 2	目标 3	目标 4	目标 5
毕业要求 1		√			
毕业要求 2		√			
毕业要求 3		√			
毕业要求 4		√			
毕业要求 5		√			
毕业要求 6	√				
毕业要求 7	√				
毕业要求 8	√				
毕业要求 9			√		
毕业要求 10			√		
毕业要求 11				√	
毕业要求 12					√

九、课程与毕业要求关系矩阵（见附表）

十、专业培养方案进程表（见附表）

教学院长：卢建洲

专业负责人：高亮